

# 弋阳县曹溪镇人民政府 2021 年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弋财监【2022】103号文件的要求，我镇对本部门的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绩效评价，本次评价遵循了“科学规范、公正公开、绩效相关”的原则，运用较科学、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，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进行了自评工作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 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### (1) 单位主要职责

1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有关方针政策、法律法规，执行上级政府的决定和命令，拟订适合本镇实际的政策措施，并有效的组织实施；

2、组织制定并实施本镇经济和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，搞好经济发展的总体布局和产业结构的调整；

3、负责组织编制本镇建设的总体规划并组织实施，抓好本镇建设用地的规划管理工作；

4、负责本镇的科技、教育、文化、卫生等事业发展和计划生育工作，负责本镇社会治安综合治理，维护社会稳定；

5、完成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。

### (2) 人员情况及机构设置

本部门设立 2 个内设机构，分别是曹溪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和曹溪镇综合便民服务中心。

本部门 2021 年年末实有人数 50 人，其中在职人员 50 人，离休人员 0 人，退休人员 0 人（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）；年末其他人员 2 人；年末学生人数 0 人；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。

## 二、执行情况及完成情况

本单位坚持以执行预算为中心，以节约费用为重点，严格遵守《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》，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，现就预算执行情况及完成情况分析如下：

### 1、收入情况

2021 年年初预算收入 2448.15 万元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48.15 万元。

### 2、支出情况

2021 年年终决算支出 2448.15 万元，主要是基本支出 570.75 万元，项目支出 1877.39 万元。

### 3、支出绩效目标

预决算公开：2021 年，按照上级的要求，我镇在指定的网站上进行了预决算公开。

资产管理：2021 年，根据《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35 号）、《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 36 号）和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报告制

度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我镇本年度资产占有、使用、变动以及管理情况等全面的资产清查，确保了各项资产核算准确、帐实相符、管理到位。

“三公经费”控制情况：我镇通过严格执行“过紧日子”相关文件及相关管理制度要求，弘扬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的优良作风，加强“三公”经费管理，严格报账程序，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及严格控制车辆运行成本，减少不必要的开支和浪费，整个部门来说“三公”经费得到有效控制。同时，按照上级的要求，在指定的网站上对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进行了公示。

内部管理制度建设情况：近年来，我镇制定、完善了《弋阳县曹溪镇内部管理制度》、《弋阳县曹溪镇财务管理制度》、等一系列内部制度。

#### 4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实现情况

##### （一）履职完成情况：

按照规定和要求完成了年度主要计划任务完成情况。

##### （二）履职效果情况：

从脱贫攻坚圆满收关，民生事业成效显著，镇域风貌焕然一新；全镇经济发展水平较上年有较大提，农民收入不断增加；全镇范围内生态环境和农村村居环境有了较大改善。

##### （三）社会满意度

村民对政府各项政策落实和乡镇发展情况满意度越来越高三、  
部门（单位）整体支出绩效中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

## （一）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

目前还存在的主要有：

管理制度不够完善；整体上村集体经济发展质量欠优；乡村旅游产品呈现碎片化，景点布局单调，配套服务水平不高，缺乏特色品牌打造；农村环境卫生状况较差，村民普遍缺乏主动维护环境卫生的思想意识；招商引资工作缺乏有效方法和途径；基础设施还需进一步完善；各村均存在矛盾隐患，不良风气还未完全扼杀。

## （二）改进的方向和具体措施

（1） 以更实举措壮大工业经济。

（2） 以更强决心促进乡村振兴。

（3） 以更严要求狠抓环境整治。

（4） 以更优质量保障改善民生。

（5） 以更严谨的态度不断完善管理制度四、绩效自评

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。

绩效自评结果拟用于指导下一年度的预算编制、内部管理和业务质量的提升，需要公开的按上级规定要求进行公开。

弋阳县曹溪镇人民政府

2022年9月14日